

目 录

前 言.....	1
表一 建设项目概况及验收监测依据.....	2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及工艺流程、产污环节.....	4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0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3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7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20
表七 验收监测生产工况及监测结果.....	21
表八 环保检查结果.....	24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27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9

附件

- 附件一：环评批复
- 附件二：环保验收委托书
- 附件三：生产负荷证明
- 附件四：工作时间证明
- 附件五：危险废物（液）处理处置合同
- 附件六：东江环保营业执照及资质
- 附件七：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 附件八：2021年油气回收检测报告
- 附件九：安全设施设计审查意见
- 附件十：验收监测报告
- 附件十一：竣工环保验收意见

附图

- 附图一：现场采样照片
- 附图二：现场消防设施照片
- 附图三：监测点位图
- 附图四：项目所在地理位置图
- 附图五：平面布置图

前 言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西吉安吉水石油公司水南镇加油站项目位于吉水县水南镇报仕塘村(地理坐标为:东经 115°17'52"、北纬 26°58'19"),项目总投资 20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7 万元,占总投资的 8.2%,加油站占地面积 1270m²,建筑面积 373.5m²。建成后供应 92# 汽油、95#汽油、0#柴油。站内设 30m³的 92#汽油储罐 1 个,30m³的 95#汽油储罐 1 个,30m³的 0#柴油储罐 1 个,总罐容 90m³,加油区设 4 台双枪单油品加油机,根据《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加油站的等级划分,油罐总容积(柴油罐容积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 $V \leq 90m^3$,单罐容积汽油罐 $\leq 30m^3$,柴油罐 $\leq 50m^3$,划分为三级加油站。由于上级单位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现本项目建设单位“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西吉安吉水石油分公司水南加油站”工商登记名称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吉安吉水石油分公司水南加油站”。

江西景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7 月完成了《吉水县水南镇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写工作,吉水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以“吉水环评字[2018]94 号”文予以批复。截至目前,项目各主体、配套设施及环保设施运行工况正常,已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条件。本项目加油站于 2018 年 6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1 月基本建成,2021 年 2 月开始投入试运营。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吉安吉水石油分公司水南加油站于 2021 年 3 月 3 日正式委托我公司承担该项目的验收监测工作。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家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我公司于 3 月派出相关技术人员对该项目环保设施的配置、运行情况进行现场勘察,按照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查阅和收集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依据编写的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江西省粤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27 日对该加油站的废水、废气、噪声等污染防治设施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对该项目的“三同时”、环评批复执行情况以及环保设施的建设、管理、绿化等方面进行了核查,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西吉安吉水石油公司水南镇加油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表一 建设项目概况及验收监测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吉水县水南镇加油站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吉安吉水石油分公司水南加油站				
项目代码	2018-360822-54-05-009780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建设地点	吉水县水南镇报仕塘村，地理坐标为：（东经 115° 17'52"、北纬 26° 58'19"）				
主要产品名称	柴油、汽油				
设计销售量	2000L/d				
实际销售能力	2000L/d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 年 7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6 月	
试运行时间	2021 年 2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3 月 26~27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吉水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江西景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207 万元	环保总概算	17 万元	比例	8.2%
实际总投资	207 万元	环保总投资	17 万元	比例	8.2%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 5、《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 7、《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 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家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9、《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10、《储油库、加油站大气污染治理项目验收检测技术规范》（HJ/T431—2008）； 11、“关于对《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西吉安吉水石油公司水南镇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吉水县环境保护局，吉水环评字[2018]94 号，2018 年 9 月 18 日）； 12、《吉水县水南镇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西景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7月)。

根据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本项目环评批复中相关内容，以及结合项目验收期间实际情况，本次验收监测执行以下标准。

1、本项目外排废水分别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排入城市污水管网，项目废水排放标准值见表1-1。

表 1-1 项目外排废水执行标准 单位: mg/L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1	pH	6-9 无量纲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
2	化学需氧量	100	
3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	
4	悬浮物	70	
5	氨氮	15	
6	石油类	5	

2、本项目废气主要为非甲烷总烃，根据项目环评批复，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现该标准已修订，该标准修订版已于2021年4月1日起实施，故本次验收执行现行有效的《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具体见表1-2。

表 1-2 无组织废气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排放限值 (mg/m ³)	标准来源	备注
非甲烷总烃	4.0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表3油气浓度无组织排放限值	厂界

3、营运期间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具体内容见表1-3。

表 1-3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单位: LeqdB (A)

适用区域	类别	昼间	夜间	标准来源
厂界东南西北	2类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本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理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2013修改清单要求；废矿物油暂存及废油渣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清单(2013.6.8)要求。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及工艺流程、产污环节

工程建设内容:

1、建设项目的名称、性质和厂址

建设项目名称: 吉水县水南镇加油站项目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单位联系人: 马秋明 联系电话: 15079693110

建设项目厂址: 江西省吉水县水南镇报仕塘村

2、建设项目周围环境

项目选址于吉水县水南镇报仕塘村(东经 115° 17'52"、北纬 26° 58'19")。项目东面是文峰-三坊公路, 南面有居民房, 西面和北面有大面积农田。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西南侧距离项目边界 50m 处的报仕塘, 项目周边环境敏感点见表 2-1 所示。

表 2-1 项目周边敏感点分布情况

名称	保护对象	方位	距离	规模
水南镇	居民区	南	125m	约 5000 人
欧家	居民区	西	84m	约 200 人
报仕塘	居民区	东北	50m	约 250 人
林家	居民区	西南	381m	约 55 人
滩头	居民区	东西	676m	约 550 人

3、建设内容及规模

占地面积 1270m², 建筑面积 373.5m²。建成后供应 92#汽油、95#汽油、0#柴油。站内设 30m³ 的 92#汽油储罐 1 个, 30m³ 的 95#汽油储罐 1 个, 30m³ 的 0#柴油储罐 1 个, 总罐容 90m³, 储油罐均采用地埋卧式, 加油区设 4 台双枪单油品加油机, 属三级加油站。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见表 2-2。

表 2-2 项目环评设计主要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名称	环评设计建设内容及规模		工程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埋地油罐区	占地面积 115.14 m ² , 共设 3 个储油罐, 其中 0#柴油、92#汽油、95#汽油储罐各 1 台, 容量均为 30m ³ , 每个油罐相应设置罐池	占地面积 115.14 m ² , 共设 3 个储油罐, 其中 0#柴油、92#汽油、95#汽油储罐各 1 台, 容量均为 30m ³ , 每个油罐相应设置罐池
	加油棚	建筑面积 277.9m ² , 棚内设置 2 排 4 机 8 枪独立加油岛, 日加油量约 2000L。	建筑面积 277.9m ² , 棚内设置 2 排 4 机 8 枪独立加油岛
	站房	建筑面积 95.6 m ² , 1F, 设站长室, 值班室, 便利店, 储藏室。	建筑面积 95.6 m ² , 1F, 设站长室, 值班室, 便利店, 储藏室。

辅助及公用工程	道路及装卸车场	占地面积 330.99m ²	占地面积 330.99m ²
	消防沙箱	一箱	一箱
	给排水	当地市政给水管网供给	当地市政给水管网供给，站区雨水接入公路排水系统
	供电	当地电网供给	本项目用电接入市政（380V）
	柴油发电机	1 组，100kw	未设置
	集中式油气回收装置	卸油和加油均采用油气回收系统	新建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分散式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放散系统	放散管 1 根，位于贮气区	放散管 1 根，位于贮气区

4、主要设备

加油站主要设备设施见表2-2。

表 2-2 项目主要设备设施一览表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设计数量	实际建设数量	备注
92#汽油储罐	30m ³	1 个	1 个	
95#汽油储罐	30m ³	1 个	1 个	
0#柴油储罐	30m ³	2 个	2 个	
汽油加油机	双枪	2 台	2 台	每台加油机各设 1 个 92#、95#汽油加油枪
柴油加油机	双枪	2 台	2 台	1 台加油机设 2 个柴油加油枪，1 台设 1 个 92#汽油、1 个 0#柴油加油枪
潜油泵	0.75kw	4 台	4 台	
集中式油气回收装置	/	1 套	1 套	
站内自动控制系统	/	1 套	1 套	
发电机	30kw	1 台	0 台	未设置

5、公用工程

①供电

本加油站的用电负荷等级为三级，年均用电量约为 10848kWh，主要负荷为加油机及照明负荷，接当地供电网能保证项目所需用电。

②给排水

给水：本工程的给排水设计规范按《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3）进行，

给水水源接自市政给水管网，水质及水压能达到设计要求。

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收集管网排入站区旁雨水沟中；站区外排污水主要各用水点排出的生活污水及地面冲洗废水。

③消防

根据场站内危险等级划分，按照《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划》GB50140-2005 和《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 规定要求，本站各部分分别配置相应的灭火器。共设置手提式二氧化碳灭火器 6 具、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14 具、35kg 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1 具、灭火毯 8 张、2m³ 消防沙池。具体消防设施现场情况见附图二。

6、投资、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

本项目总投资 20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7 万元，占总投资的 8.2%，环保投资主要用于废气、噪声、固体废物治理等。劳动定员 2 人，每班 8 小时，一天 3 班，年工作日 365 天。环保投资明细见表 2-3。

表 2-3 环保投资一览表

项目	内容	投资（万元）
废水处理	化粪池、隔油池	1
废气处理	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卸油油气回收系统（收集效率 95%）、集气罩	8
噪声	减震降噪措施	3
固废处置	垃圾筒、危险废物收集装置及委托处置	1
地下水	油罐、加油作业区、污水处理站防渗漏，采用玻璃钢防腐防渗技术、水泥硬化	1
绿化	站区周边种植草皮、树木	3
合计		17

7、项目变动情况

由于上级单位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本项目建设单位“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西吉安吉水石油分公司水南加油站”工商登记名称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吉安吉水石油分公司水南加油站”，项目实际主要工程建设内容及主要设备基本与环评批复一致，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情况。

项目石油销售及水平衡：

1、项目石油销售用量

本项目石油销售情况见表 2-4。

表 2-4 项目石油销售情况表

序号	名称	环评设计年销售量	来源	实际销售能力
1	95#汽油	100t	汽车运输	100m ³
2	92#汽油	430t	汽车运输	430m ³
3	0#柴油	200t	汽车运输	200m ³
4	电	6 万 kWh	市政电网	10848kWh
5	自来水	620.5m ³	自来水管网	361m ³

备注：用电量系根据建设单位 3 月份用电量 904kWh 折算得出。

2、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水源来自自来水，不设洗车房和食堂，用水主要为员工、顾客生活用水和少量场地冲洗作业用水，项目总用水量约 0.99t/a（361t/d）。项目水平衡详见下表 2-5。

表 2-5 项目水平衡表

序号	用水性质	数量	用水定额	用水量 (m ³ /d)	排水系数	损失 (m ³ /d)	排水量 (m ³ /d)
1	员工生活用水	2 人	150L/人.d	0.3	0.8	0.06	0.24
2	司乘人员生活用水	100 人/天	5L/人.d	0.5	0.8	0.1	0.4
3	地面冲洗水	53 次/a	1.28m ³ /次	0.19	0.8	0.04	0.15
合计				0.99	/	0.20	0.79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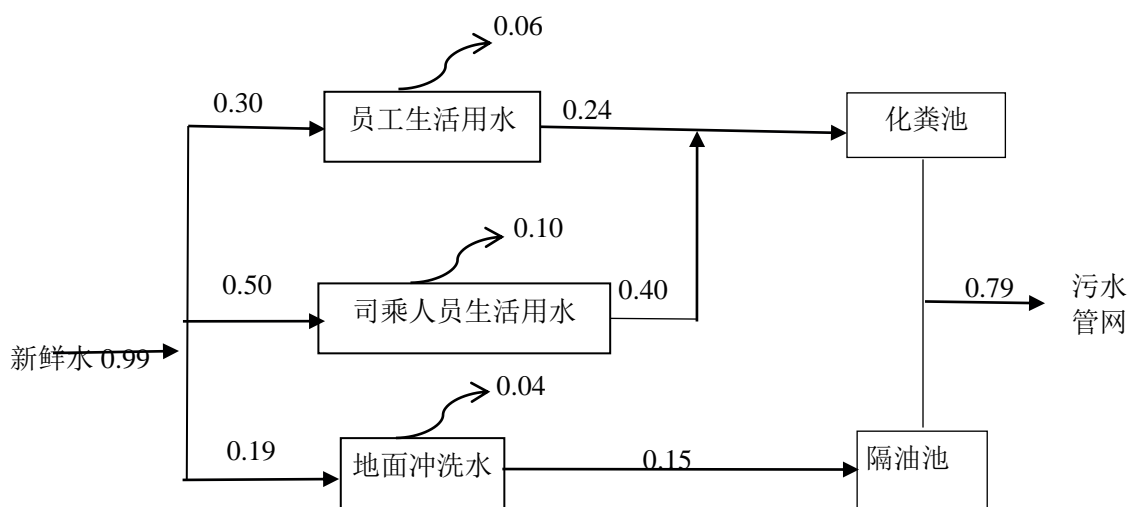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³/d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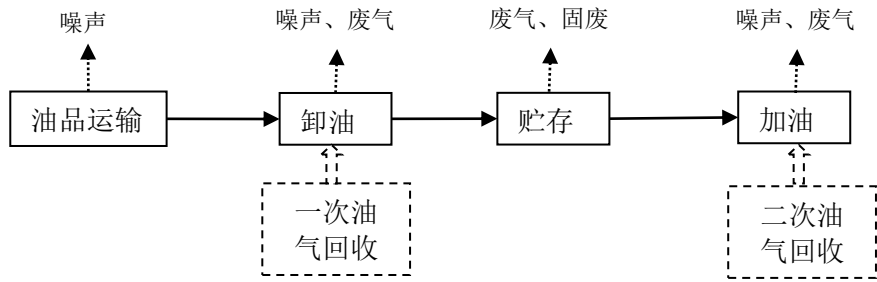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加油部分工艺流程图

油品由油罐车运输至加油站，在密闭卸油点转移到相应油品储罐中。而后，被加油机自带的泵吸入加油机，加压提升后通过加油枪加油到车辆中。项目使用卸油及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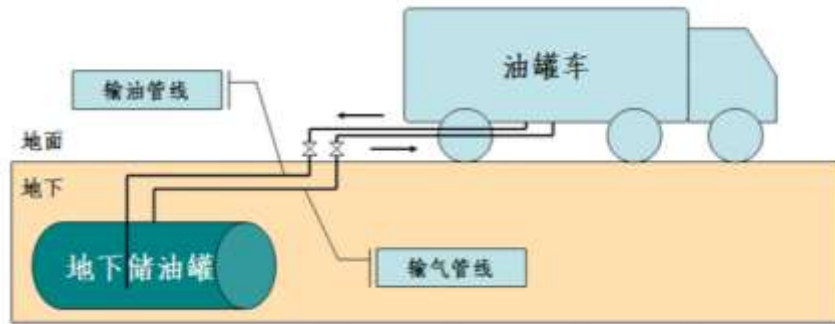


图 2-3 卸油油气回收系统示意图

卸油油气回收系统（一次油气回收）是通过压力平衡原理，将卸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收集到油罐车内，运回储油库进行油气回收处理的过程。该阶段油气回收实现过程为：在油罐车卸油过程中，储油车内压力减小，地下储罐内压力增加，地下储罐与油罐车内的压力差，使卸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通过管线会到油罐车内，达到油气收集的目的。待卸油结束，地下储罐与油罐车内压力达到平衡状态，一次油气回收阶段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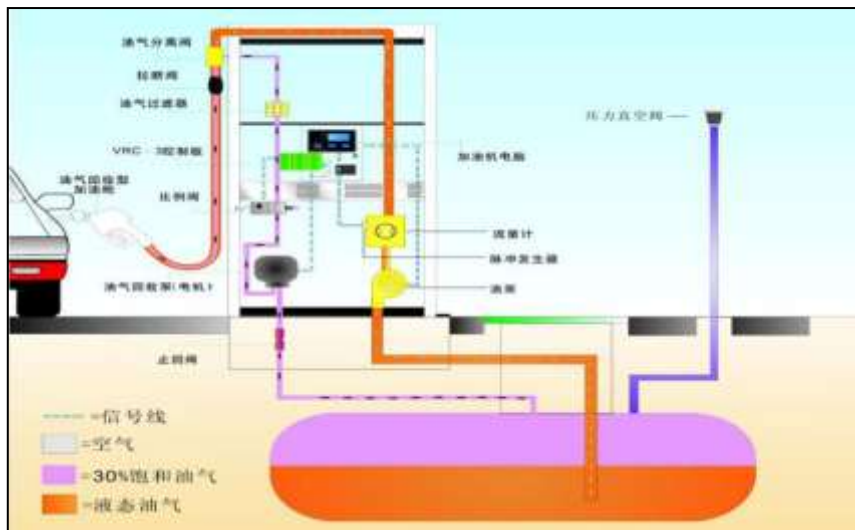


图 2-4 加油油气回收系统示意图

加油油气回收系统（二次油气回收）是采用真空辅助式油气回收设备，将在加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通过地下油气回收管线收集到地下储罐内的油气回收过程。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工作原理：a、在给汽车加油时，汽车油箱内的油气和加油过程中高速流动的汽油挥发产生的油气，被汽油油气回收加油枪收集。b、反向同轴胶管在输送汽油的同时，将汽油油气回收加油枪收集到的油气输送到油气分离接头，油气分离接头将油路和气路分开，油气经气路输送到地下储油罐内。c、收集到地下储油罐内的油气体积与加油机泵出汽油的体积之比（即气液比），可通过气液比例阀自动调整至标准规定的（1.0~1.2）：1。d、加油时，装在气路上的汽油油气回收真空泵同时启动，为油气的收集和输送提供动力。主要配件包括：油气回收真空泵、油气回收加油枪、油气回收拉断阀、油气分离接头、止回阀、反向同轴胶管、集中式汽油油气回收真空泵，汽油加油枪的气压比宜设定在 1.05~1.1 范围内。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废水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

(1) 废水主要来源：该加油站不设洗车房，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顾客生活用水和少量场地冲洗废水。

(2) 处理措施：根据现场勘察情况，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厂区冲洗废水经三级隔油池处理，处理后废水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合并排入城市污水管网。化粪池、隔油池如下图所示。



三级化粪池



三级隔油池

废水排放及控制措施见表 3-1，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见图 3-1。

表 3-1 废水排放及控制措施一览表

污染工序	污染因子	排放规律	治理措施	排水量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	间断	三级化粪池	0.79t/d	城市污水管网
地面冲洗废水	COD _{Cr} 、SS 和石油类		三级隔油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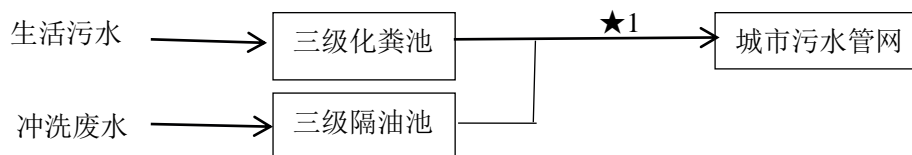


图 3-1 废水处理流程图（废水采样点以★标注）

2、废气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

(1) 废气主要来源：本项目废气主要来源于油罐大小呼吸及加油机作业（卸油、加油）等排放油品逸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少量加油汽车尾气。

(2) 处理措施：根据现场勘察情况，储油罐为地埋卧式，顶部有不小于 0.5m 的覆土，周边回填沙子和细土厚度不小于 0.3m，针对加油和卸油产生的废气均设有油气回收装置，加油和卸油产生的油气通过密闭方式收集进入地埋式油罐内，所有挥发出来的非甲烷总烃类气体呈现无组织排放。加油站未设置发电机无柴油发电机尾气产生。项目员工均为附近居民，员工主要在家中就餐，项目基本无油烟产生。加油、卸油油气回收装置见下图所示。



卸油口（卸油油气回收）



加油油气回收

废气排放及控制措施见表 3-2。

表 3-3 废气排放及控制措施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排放规律	处理措施	排放去向
加油站排放 废气	非甲烷总烃	间歇性	密闭处理, 安装卸油油气回收系 统和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无组织排放

3、噪声

(1) 噪声主要来源: 本项目无高音噪声源, 主要噪声源为空调、加油机运行时及来往车辆产生的噪声。

(2) 处理措施: 加油机选用了低噪声设备, 并设置了减振垫, 出入区域内来往的机动车减速、禁止鸣笛、加油时熄火和平稳等措施进行治理, 以及加强厂区绿化, 设置绿化隔离带, 减少了站内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1) 固体废物主要来源: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 油罐清洗废油泥、隔油池油泥, 设备检修产生的废机油、废手套、废棉纱等。

(2) 处置措施: 根据现场调查,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后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油罐清洗废油泥、隔油池油泥 (每 3 年清理一次), 设备检修产生的废机油、废手套、废棉纱等属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由上级单位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吉安石油分公司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现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吉安石油分公司已同江西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危废处置协议 (见附件五)。

固体废物来源及控制措施见表 3-3。

表 3-3 固废来源及控制措施一览表

名称	来源	性质	产生量	处理、处置措施
生活垃圾	站内工作人员	一般固废	2.5t/a	定点收集由环卫部门清运
油罐清洗废油泥、 隔油池油泥	油罐、隔油池	危险废物	0.1t/a	中石化吉安分公司收集后 统一处置
废机油、废手套、 废棉纱	设备检修	危险废物	0.01t/a	中石化吉安分公司收集后 统一处置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摘录于本项目环评报告）

（1）废气

本项目废气的主要来源包括加油机、储罐等过程产生的油气以及汽车尾气。

①油罐大小呼吸、加油机作业等排放的非甲烷总烃：加油机、储罐等过程产生的油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其产生量为 2.19t/a。根据《江西省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细则》（赣府发〔2013〕41号）文，在 2015 年 1 月 1 日前，全省加油站、储油库、油罐车完成油气回收治理，因此本项目需要安装油气回收装置，在采用密闭油气回收系统后，削减效率可达 90%，油气排放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相应的限值。

本项目经回收系统回收后，对外环境扩散的非甲烷总烃为 0.219t/a，为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能在大气中很快扩散，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限值，对周围空气影响轻微。

②汽车尾气：

在汽车进加油站怠速和出站过程中会有一定的尾气排放，由于地面停车场为开放区域，污染物扩散较快，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2）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办公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较小，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周边农户定期清理，用作农家肥，不外排，对项目区域水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

①设备噪声

本项目无高音噪声源，主要噪声源为空调、加油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根据相关资料，其噪声源强仅为 65dB(A)。经过距离衰减，加油机、空调等噪声传至厂界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②加油车辆噪声

主要为机动车辆行驶中发动机发出的噪声和车辆行驶引起的气流湍动、地面摩擦等产生的噪声，为非稳定态噪声源。

车辆噪声经距离衰减，加强项目四周绿化，加强场内的交通管理，对汽车进行限速行驶，禁鸣喇叭后，项目厂界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

主要为工作人员的办公垃圾、加油车辆带来的垃圾和污水处理污泥，统一收集后交由城市环卫部门处理，维护城市环境卫生，对周边环境无影响。

定期检修产生的废机油、废手套、废棉纱和清洗油罐产生的油泥交由有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不得外排，需设置危险废物暂存库，作为危险废物在委托外处理前临时存放场所。

(5) 地下水

为避免加油站成品油渗漏对地表水、地下水的污染，应做好加油站相关设施的防渗工作，使加油站成品油对地表水、地下的环境影响降至最低。

(6) 风险评价

本项目属于易燃、易爆行业，根据环境风险分析并结合同类行业污染事故情况的调查，本项目事故风险类型主要为：火灾和爆炸事故、泄漏。根据对项目重大危险源辨识，项目油罐区不构成重大危险源，风险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

通过加强站内管理，修建事故池，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后，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安全事故应急机制，本项目发生燃、爆等风险事件的几率很小。

(7) 建议

1、为了使厂区内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达到较好的实际使用效果，厂方应建立健全的环境保护制度，设立负责环保的科室，负责经常性的监督管理工作；加强对产噪设备的维修、保养及管理，确保工作设备的良性运转。

2、加强厂区内的绿化，并要对绿化妥善管理，这不仅可美化环境，同时还有抑尘、降噪、净化空气、改善办公条件等用处。

3、如产品方案、工艺、设备、原辅材料消耗等生产情况有大的变动，应及时向有关部门及时申报。

4、建设单位须尽快落实各项环保措施，以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5、建设单位应合理布设垃圾收集点，保持厂区整洁，并对固体废弃物实行分类管理，对包装废弃物、废报纸等应进行回收利用；对那些无回收利用价值的生活垃圾应及时运往垃圾场作填埋处理，不得任意堆放。

2、审批部门审批要求（摘录于本项目环评批复）

一、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吉水县水南镇报仕塘村，地理坐标为：（东经 115° 17'52"、北纬 26° 58'19"）。加油站占地面积 1270 平方米，建筑面积 472.2 平方米，建设总投资 20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7 万元；占总投资额比例 8.2%。产品及规模：工程储存量为：其中汽油罐 2 个(92#汽油和 95#汽油储量各一个，为 30m³)；柴油罐 1 个（为 0#柴油、储量为 30m³）；属二级加油站，油罐采用直埋方式，加油采用 2 排 4 机 8 枪独立加油岛，日加油量约 2000L。

根据该《报告表》的结论，建设单位在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安全措施的前提下，我局同意该项目按《报告表》所列的建设内容、性质、规模、地点、污染防治设施进行建设。

二、你公司建设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即：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三、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应认真落实《报告表》中规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切实做好以下各项工作：

（一）废气污染防治：工艺废气（主要是非甲烷总烃）要求加油站工作人员严格按照操作规程作业，以减少排放量，采用自封式加油枪及密闭卸油等办法；厨房油烟采用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达标排放；

（二）废水污染防治：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采用地埋式生活污水净化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

（三）噪声污染防治：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对高噪声设备采用消声、隔音、减震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四）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理原则，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固体废物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生活垃圾及日产日清交县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四、运营过程中应加强对废气、废水等处理设备的日常运行管理、维护和一般固体废物堆放管理工作，确保各种污染物达标排放。

五、污染物排放必须达到以下标准要求：

1 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

2 废气排放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标准，

3 厂界噪声排放执行：施工期执行《建设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西吉安吉水石油公司水南镇加油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中的标准；营运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六、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范围：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必须满足吉水县环保局下达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即：
COD_{Cr}<0t/a、NH₃-N<0t/a、氮氧化物<0t/a、SO₂<0t/a。

七、规范整治排污口：按国家和我省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要求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并建档。

八、项目建成试产前，应向我局申请，经检查同意后方可投入试产，试产 3 个月内，必须按规定的程序向我局申请办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不得继续投入生产。

九、以上审批仅限于报告中确定的内容，若建设规模和建设性质、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拟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你必须重新向我局申请办理环保审批手续。

十、对已批复的各项环境保护指标和措施，必须认真执行，如有违反，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废水

本次验收监测废水监测分析及监测仪器详见表 5-1。

表 5-1 废水监测分析及监测仪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	主要监测仪器设备	检出限
废水	pH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便携式 pH 计 PHB-4 (YHK-093)	0.01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HP-160 (YHK-021)	0.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89	电子天平 FA2004B (YHK-014)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100 (YHK-165)	0.025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6 (YHK-029)	0.06mg/L
	水质采样	地表水和废水监测技术规范 HJ/T91-2002	/	/

2、废气

本次验收监测废气监测分析及监测仪器详见表 5-2。

表 5-2 分析方法和主要检测仪器设备一览表

监测内容	监测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	主要检测仪器设备 / 型号	检出限
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1120 (YHK-066)	0.07mg/m ³
	采样方法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	/	/

3、噪声

本次验收监测厂界噪声监测分析及监测仪器详见表 5-3。

表 5-3 分析方法和主要检测仪器设备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主要检测仪器设备名称、/型号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多功能噪声分析仪 HS6288E (YHK-135)

二、监测仪器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现场监测过程中使用的仪器设备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要求。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明细目录》里的仪器设备，均经计量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本项目监测主要仪器使用详情及溯源见表 5-4。

表 5-4 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编号	仪器名称	型号	下次量值溯源时间
1	YHK-093	便携式 pH 计	PHB-4	2021.1.9
2	YHK-014	电子天平	FA2004B	2022.4.2
3	YHK-021	智能生化培养箱	SHP-160	2021.5.13
4	YHK-165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100	2022.3.29
5	YHK-029	红外测油仪	OIL-6	2022.4.1
6	YHK-066	气相色谱仪	GC1120	2022.4.1
7	YHK-135	多功能噪声仪	HS6288E	2021.12.16

三、人员资质

本项目验收监测工作由江西省粤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本公司已通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现场由项目负责人带队进行采样监测，样品分析由实验室分析室专职人员进行检测，所有分析人员及现场采样人员均持证上岗。

四、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采样

采样点位选取考虑了合适性和代表性，采样严格按技术规范要求进行。水质采样现场采集 10% 密码样。

(2) 样品的保存及运输

按《水质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HJ493-2009) 中的要求添加保存剂保存并及时运送至实验室。所有样品均在保质期内完成分析测试工作。

(3) 实验室分析

保证实验室条件，实验室用水、试剂盒器皿的使用均符合要求。有证环境标准样品的带有证环境标准样品进行分析。在一批试样中，随机抽取 10%~20% 试样进行加标回收测定。

(4) 数据审核

采样记录、分析结果、监测方案及报告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本项目废水分析质量控制结果见表 5-5。

表 5-5 水质质控样品测定结果

项目名称	质控样编号	质控样测定值	质控样保证值	评价结果
COD	2001126	27.9/28.5mg/L	28.1±1.9mg/L	合格
BOD ₅	200248	134/130mg/L	135±11mg/L	合格
氨氮	2005119	7.32/7.53mg/L	7.32±0.28mg/L	合格

五、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废气监测质量保证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与规定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2)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应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内。

(3) 严格按照 GB16157-1996 的要求准备采样过程中所需的气袋。

(4) 遇到对监测影响较大的雨天及风速大于 8m/s 的天气条件时，不进行采样监测。

(5) 采样结束后，检查仪器状态是否完好，清理仪器和附件，并填写仪器使用记录。

清点样品数量，核对无误后，将样品及时送交实验室分析。

六、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检定有效期内。采样前用 AWA6022A（仪器编号 YHK-155）声级校准器对声级计进行校准，测量前后的灵敏度在±0.5dB(A)范围内。声级计校准结果见表 5-6。

表 5-6 声级计质控校准表

仪器名称	校准时间	测量前校准值 dB(A)	测量后校准值 dB(A)	指标	评价
HS6288E 多功能噪 声分析仪	2021 年 3 月 26 日	93.6	94.0	94.0dB(A)±0.5	合格
	2021 年 3 月 27 日	93.7	94.0	94.0dB(A)±0.5	合格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鉴于生活污水进口不满足采样条件，因此本次监测在废水总排放口设置了一个监测点位，废水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废水监测内容

废水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频次
废水	污水处理后总排放口★1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石油类	监测 2 天，4 次/天

2、废气

本项目废气属无组织排放，监测内容见表 6-2。

表 6-2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内容

监测位置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次
站界无组织排放	○1	上风向参照点	非甲烷总烃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4 次
	○2	下风向监控点		
	○3	下风向监控点		
	○4	下风向监控点		

3、厂界噪声

项目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6-3。

表 6-3 噪声监测内容

采样位置	点位编号	监测分析项目	监测频次
加油站厂界东外 1m 处	▲N1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昼间、夜间各 1 次
加油站厂界南外 1m 处	▲N2		
加油站厂界西外 1m 处	▲N3		
加油站厂界北外 1m 处	▲N4		

表七 验收监测生产工况及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环保设施运行情况正常，项目工况见表 7-1。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工况统计

产品名称	监测日期	设计销售量 L	实际销售量 L	生产负荷 (%)
汽油、柴油	2021 年 3 月 26 日	2000	1600	80
	2021 年 3 月 27 日	2000	1600	80

在 2021 年 3 月 26~27 日监测期间内，汽油、柴油销售量为 1500L/d，占设计销售量的 80%，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稳定，满足国家对工程竣工验收监测中工况的要求且生产及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监测结果有效。

监测当天气象参数见表 7-2：

表 7-2 监测期间天气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天气情况	温度(℃)	大气压强(kpa)	相对湿度(%)	风速(m/s)	风向
2021 年 3 月 26 日	晴	19-26	101.2-101.6	43-53	2.5-2.9	北
2021 年 3 月 27 日	晴	22-28	101.2-101.5	41-50	2.5-2.9	北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3 废水监测结果表

采样 点位	监测 项目	采样 日期	监测结果 (mg/L, pH 无量纲)					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日均值/范 围	
废水处理 后总 排放口 ★1	pH	03.26	7.20	7.17	7.24	7.29	7.17~7.29	6-9
		03.27	7.31	7.27	7.30	7.35	7.27~7.35	
	化学需 氧量	03.26	39	30	37	38	36	100
		03.27	35	31	32	37	34	
	五日生 化需氧 量	03.26	16.9	10.3	11.7	12.3	12.8	20
		03.27	14.4	14.3	10.0	16.2	13.7	
	悬浮物	03.26	30	48	35	43	39	70
		03.27	11	39	25	34	27	
	氨氮	03.26	0.090	0.073	0.082	0.076	0.080	15
		03.27	0.070	0.079	0.088	0.096	0.083	
	石油类	03.26	0.13	0.24	0.10	0.17	0.16	5

		03.27	0.14	0.08	0.12	0.06	0.10	
--	--	-------	------	------	------	------	------	--

备注：1、采样方式为瞬时随机采样，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2、“L”表示检测结果低于该项目方法检出限；
3、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的，以检出限一半参与计算。

由上表可知：该项目废水经处理后，连续两天所监测的 pH 为 7.17~7.35 无纲量、化学需氧量最大日均值为 36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最大日均值为 13.7mg/L、悬浮物最大日均值为 39mg/L、氨氮最大日均值为 0.083mg/L、石油类最大日均值为 0.16mg/L，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

2、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单位: mg/m ³)					标准限值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最大值	
非甲烷总烃	上风向参照点○1	03.26	0.66	0.60	0.66	0.58	0.66	4.0
		03.27	0.67	0.67	0.69	0.72	0.72	
	下风向监控点○2	03.26	0.78	0.82	0.74	1.43	1.43	4.0
		03.27	0.76	0.76	0.77	0.75	0.77	
	下风向监控点○3	03.26	0.79	0.78	0.78	0.74	0.79	4.0
		03.27	0.78	0.77	0.83	0.85	0.85	
	下风向监控点○4	03.26	0.76	0.92	0.81	0.75	0.92	4.0
		03.27	0.76	0.83	0.82	0.90	0.90	

由上表7-4可知，无组织废气排放的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最高浓度为1.43mg/m³，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表3油气浓度无组织排放限值。

3、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5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Leq: dB(A)		标准限值
			检测时段	排放值	
2021.03.26	厂界东外 1 米处 ▲1#	无明显声源	昼间	55.0	70
			夜间	44.8	55
	厂界南外 1 米处 ▲2#		昼间	52.1	60
			夜间	41.9	50
	厂界西外 1 米处 ▲3#		昼间	54.2	60
			夜间	43.0	50

2021.03.27	厂界北外 1 米处 ▲4#	无明显 声源	昼间	52.8	60
			夜间	43.1	50
	厂界东外 1 米处 ▲1#		昼间	53.8	70
			夜间	43.8	55
	厂界南外 1 米处 ▲2#		昼间	53.7	60
			夜间	41.3	50
	厂界西外 1 米处 ▲3#		昼间	52.1	60
			夜间	43.5	50
厂界北外 1 米处 ▲4#	昼间	51.8	60		
	夜间	42.4	50		

监测期间，加油站厂界东、南、西、北侧昼间最大等效声级为 55.0dB(A)，夜间为 44.8dB(A)，均小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区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4、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监测期间监测的污染物排放浓度及企业提供的工作时间计算得出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其结果见下表。

表7-6 主要污染物排放量

污染物名称	废水排放浓度 mg/L	废水排放标准 mg/L	排水量 t/d	监测平均年 排放量(t/a)	控制总量 (t/a)
化学需氧量	35	100	0.99	0.010	/
氨氮	0.082	15		0.00002	/

备注：工作时间按 365 天计

根据监测结果计算得到 COD 年排放量为 0.010t/a，NH₃-N 年排放量为 0.00002t/a。

表八 环保检查结果

绿化、生态恢复措施及恢复情况：

本项目在加油站及站区周边种植草皮、树木，达到了一定的绿化率。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环境保护工作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综合治理的原则；坚持推行清洁生产、实行生产全过程污染控制的原则；实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和污染物总量控制的原则。环境保护工作的主要负责人，应对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经理是环境保护第一责任人。配备与开展工作相适应的专门环境管理人员发生特殊情况，发生特殊事故，由经理及时组织人员进行现场警戒、疏散站内闲散人员。

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

本项目规模小，加油站没有配备专门的环境监测手段及监测人员，日常的环境监测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完成。

排污许可：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 F5264 机动车燃料零售，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排污许可管理类别为登记管理，建设单位已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60800MA38PA484R001Z；有效期：2020 年 03 月 27 日至 2025 年 03 月 26 日，具体见附件七。

地下水防渗：

防渗罐池的内表面衬玻璃钢或其他材料防渗层，输油管线防腐蚀涂层可选用石油沥青或环氧煤沥青防腐漆，整个加油站地面进行硬化防渗处理。

环境风险防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本项目汽油和柴油属于重大危险源，因此本项目针对存在的危险配备了相关的防范设施及制定了相关的防范措施。具体如下：

- 1、定期对职工进行安全教育，提高安全防范风险的意识；
- 2、针对运营中可能发生的异常现象和存在的安全隐患，设置合理可行的技术措施，制定严格的操作规程；
- 3、对易发生泄露的部位实行定期的巡检制度，发现问题，尽快解决；
- 4、严格执行防火、防爆、防雷击、防毒害等各项要求；
- 5、建立健全安全、环境管理体系及高效的安全生产机构，一旦发生事故，做到快速、高效、安全处置；

- 6、加油站内电气设备严格按照防爆区划分配置；
- 7、在储存油罐和加油站入口处设立警告牌（严禁烟火）；
- 8、在加油站设立严禁打手机的警告牌；
- 9、按照设计图的要求，注意避雷针的安全防护措施；
- 10、站内按照相关的要求配有手提式干粉灭火器、泡沫灭火器和消防栓等防护措施。
- 11、本项目储罐均为地理式双层储罐并配有双层管线，地下储罐区均采取防腐防渗措施，为防止油气泄露配备一台油气泄漏自动检测仪。

12、在线监测系统安装情况：根据《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中规定，符合下列之一的加油站应安装在线监测系统。

- A) 年销售汽油量大于8000t的加油站；
- B) 臭氧浓度超标城市年销售汽油量大于5000t的加油站；
- C) 省级环境保护局确定的其他需要安装在线监测系统的加油站。

本项目设计年销售油品一共730m³，以上条件均不符合，因此本加油站没有安装在线监测系统。

其他：

(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西吉安吉水石油公司水南镇加油站项目依据国家有关环保政策要求，江西景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完成了《吉水县水南镇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写工作，2018年9月18日吉水县环境保护局以“吉水环评字[2018]94号”予以批复。在主体工程建设期间，环境保护设施做到了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运行，按照有关要求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2021年3月3日，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吉安吉水石油分公司水南加油站委托江西省粤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监测。

(2)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本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见表8-1：

表 8-1 对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类型	环评批复要求	执行情况	落实情况
废水	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采用地理式生活污水净化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厂区冲洗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处理后废水达标排入城市污水管网。	已落实
废气	工艺废气（主要是非甲烷总烃）要求加油站工作人员严格按照操作规程作业，以减少排放量，采用自封式加油枪及密闭卸油等办法；厨房油烟采用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达标排放	储油罐为地理卧式，顶部有不小于0.5m的覆土，周边回填沙子和细土厚度不小于0.3m，针对加油和卸油产生的废气均设有油气回收装置，加油和卸油产生的油气通过密闭方式收集进入地理式油	已落实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西吉安吉水石油公司水南镇加油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罐内。加油站未设置发电机无柴油发电机尾气产生。项目员工均为附近居民，员工主要在家中就餐，项目基本无油烟产生。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对高噪声设备采用消声、隔音、减震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加油机选用了低噪声设备，并设置了减振垫，出入区域内来往的机动车减速、禁止鸣笛、加油时熄火和平稳等措施进行治理，减少站内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已落实
固体废物	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理原则，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固体废物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生活垃圾及日产日清交县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后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油罐清洗废油泥、隔油池油泥（每3年清理一次），设备检修产生的废机油、废手套、废棉纱等属危险废物（HW08：900-249-08），由上级单位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吉安石油分公司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现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吉安石油分公司已同江西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危废处置协议	已落实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结论

(1) 环境管理检查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西吉安吉水石油公司水南镇加油站项目依据国家的环保法律、法规，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按照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进行了相关的环保治理设施建设。

(2)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经处理后，连续两天所监测的 pH 为 7.17~7.35 无总量、化学需氧量最大日均值为 36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最大日均值为 13.7mg/L、悬浮物最大日均值为 39mg/L、氨氮最大日均值为 0.083mg/L、石油类最大日均值为 0.16mg/L，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一级标准。

(3)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排放的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最高浓度为 1.43mg/m³，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表 3 油气浓度无组织排放限值。

(4) 厂界噪声

监测期间，加油站厂界东、南、西、北侧昼间最大等效声级为 55.0dB(A)，夜间为 44.8dB(A)，均小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区标准 (昼间≤60dB(A)，夜间≤50dB(A))。

(5) 固体废物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后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油罐清洗废油泥、隔油池油泥（每 3 年清理一次），设备检修产生的废机油、废手套、废棉纱等属危险废物 (HW08：900-249-08)，由上级单位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吉安石油分公司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现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吉安石油分公司已同江西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危废处置协议。

(6) 总体结论

该项目在主体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按照环评及批复文件的要求，执行了“三同时”制度。同时，验收期间该工程废水、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

2、建议

(1) 在今后的生产过程中应不断加强环境保护管理，逐步健全完善环境保护规章制度

度。

(2) 进一步完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建立环境污染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机制，加强职工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教育，防范于未然。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西吉安吉水石油公司水南镇加油站项目				项目代码	2018-360822-54-05-009780		建设地点	吉水县水南镇报仕塘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5264 机动车燃料零售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柴油、汽油2000L/d				实际生产能力	柴油、汽油2000L/d		环评单位	江西景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吉水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吉水环评字[2018]94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江西省粤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验收监测时工况	≥设计产能的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7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7		所占比例（%）	8.2			
	实际总投资（万元）	207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7		所占比例（%）	8.2			
	废水治理（万元）	1	废气治理（万元）	8	噪声治理（万元）	3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元）	3	其他（万元）	1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8760				
运营单位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吉安吉水石油分公司水南加油站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6090071653661X2		验收时间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 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 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 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 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 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 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 削减 量(8)	全厂实际排放 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代削 减量(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 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天；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